

证券代码：002516

证券简称：江苏旷达

公告编号：2015-067

江苏旷达汽车织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太阳能电站并网发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旷达汽车织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施甸旷达国信光伏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施甸旷达”）的通知，云南施甸二期30MW太阳能电站已完成所有工程项目建设，经调试及试运行，目前已全部并网发电。

按初步估算，施甸旷达电站年均发电4000万度左右，电费收入约3800万元/年（含税），预计将对公司整体业绩形成一定的提升作用。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全部并网发电的太阳能电站已达280兆瓦，与去年年底相比，规模增长86.67%。公司后续将继续做好太阳能光伏电站的布局，积极拓展业务，保障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。

以上施甸旷达数据为初步估算，可能因客观因素的变化而产生偏差，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、理性投资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旷达汽车织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7月15日